

镇平县农村公路管理所镇平县2025年农村公路技术状况检评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镇平县农村公路管理所镇平县2025年农村公路技术状况检评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

<http://zpggzyjy zx.zhenping.gov.cn/>)获取磋商文件,并于2025年8月5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镇财采购JC-2025-83

2、项目名称：镇平县农村公路管理所镇平县2025年农村公路技术状况检评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407500.00元

最高限价：407500.00元

| 序号 | 包号 | 包名称 | 包预算(元) | 包最高限价(元) |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采购预留金额(元) |
|----|----|-----------------------------------|-----------|-----------|------------|-----------|
| 1 | 01 | 镇平县农村公路管理所镇平县2025年农村公路技术状况检评项目一标段 | 206400.00 | 206400.00 | 是 | 206400.00 |
| 2 | 02 | 镇平县农村公路管理所镇平县2025年农村公路技术状况检评项目二标段 | 201100.00 | 201100.00 | 是 | 201100.00 |

5、采购需求：

5.1 采购内容：对镇平县2025年已完成的农村公路进行技术状况自动化检测评定，包括路面状况、桥梁状况、附属设施等方面。

5.2 标包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二个标段；

一标段：自动化技术状况评定东片乡镇

二标段：自动化技术状况评定西片乡镇；

5.3 服务要求：满足采购人的实际需求

5.4 服务标准：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规范和标准

5.5 服务期限：60日历天

5.6 服务地点：镇平县

6、合同履行期限：同服务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2.2.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2.3. 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和资格信用承诺制。

2.4.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是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有效的营业执照；

3.2、须具备交通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综合乙级及以上检测资质或公路工程质量检测乙级及以上检测资质，具有省以上（含省级）质量监督部门颁发的计量认证证书（CMA证书）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CMA计量认证证书且在有效期内；

3.3、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度的提供成立后的财务报表）；

3.4、投标人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01月01日以来任意连续3个月依法纳税及缴纳社保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材料证明其依法免税）；

3.5、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6、投标人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技术负责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格式自拟）；

3.7、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供应商须提供在相关网页查询结果。

3.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5年7月25日至2025年7月31日，每天上午8:00至12:00，下午12: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交易系统。

3、方式：潜在供应商需通过<http://zpggzyjyzx.zhenping.gov.cn/>登录交易系统进行文件下载。

4、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5年8月5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交易系统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5年8月5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镇平分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企业诚信库注册

本项目只接受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中已加入企业诚信库的企业投标，未入库的供应商请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入库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ggzyjy.nanyang.gov.cn>)下载专区《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企业办理诚信库不收取任何费用，不需携带原件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因未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导致无法投标的，责任自负。

2、办理CA数字证书

投标人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必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CA数字证书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CA办理所需资料》。

3、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0512-58188538。

4、二次报价时间及报价注意事项：请供应商在开标结束后，时刻注意系统提示信息，专家小组会在系统上发起二次报价，请供应商及时在规定的时间内填报二次报价。二次报价结束后方可离开。

5、请各潜在供应商在获取采购文件后及时关注网站更新信息，若因其他原因未能及时看到网上更新信息而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不负任何责任。

6、监督人信息：镇平县财政局，联系电话：0377-65910598。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镇平县农村公路管理所
地址：镇平县沪霍线与王神路交叉路口往西北约50米
联系人：郭栋尧
联系方式：1828816972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山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张衡街道凤凰城花园A栋1单元2303室
联系人：李娟
联系电话：1573773566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娟
电话：15737735663